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6]4851-3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6]4851-3号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巨石”）《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中国巨石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国巨石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国巨石 201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中国巨石 2015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31号）核准，公司2015年12月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2,896,652股，发行价为20.6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99,999,997.72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以下简称“发行费用”）人民币56,554,619.3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43,445,378.38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5年12月28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5年12月28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5022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13,764,429.02元（均为本年度使用），其中：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2,171,764,429.04元，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支出人民币1,499,999,999.98元，向承担募集资金项目的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增资90,000,000.00元，向承担募集资金项目的巨石埃及玻璃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增资38,812,222.77美元，折合人民币252,000,000.00元。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733,202,672.05元，与实际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729,680,949.36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3,521,722.69元，差异系截止2015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于 2015 年 5 月 5 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市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市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保荐机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1204075029000058496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370170059109	活期	195,500,303.4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市支行	19370201040047702	活期	166,658,830.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8110801012700242586	活期	201,043,538.4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33050163722700000039	活期	170,000,000.02
合计			<u>733,202,672.05</u>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015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321,764,429.04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5718 号《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上述事项的意见。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 15.00 亿元（含 15.00 亿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现金管理事项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负责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必要时，总经理可以授权其指定代表行使上述权利。报告期内公司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人民币 1,499,999,999.98 元，共确认结构存款收益人民币 0.00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结构性存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499,999,999.98 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上述事项的意见。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1.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此页无正文]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6日

附件 1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43,445,378.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71,764,429.0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巨石埃及二期年产 8 万吨无碱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项目	否	893,445,378.38	893,445,378.38	278,308,270.95	278,308,270.95	31.15	2015 年 3 月	项目正在建设中	不适用	否
巨石埃及三期年产 4 万吨高性能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项目	否	670,000,000.00	67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项目正在筹建中	不适用	否
巨石集团年产 36 万吨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冷修改造项目	否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04,499,696.56	304,499,696.56	30.45	2017 年 12 月	项目正在建设中	不适用	否
巨石成都年产 14 万吨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880,000,000.00	880,000,000.00	288,956,461.53	288,956,461.53	32.84	2017 年 12 月	项目正在建设中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743,445,378.38	4,743,445,378.38	2,171,764,429.04	2,171,764,429.04	45.7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12月29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321,764,429.04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5718号《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详见2015年12月30日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年12月29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额度不超过15.00亿元（含15.00亿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现金管理事项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报告期内公司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人民币1,499,999,999.98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结构性存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499,999,999.98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进行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499,999,999.98元用于投资理财产品，其余资金存放在监管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永宏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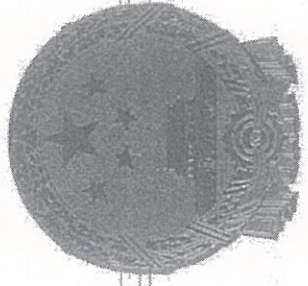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年 12月 03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00016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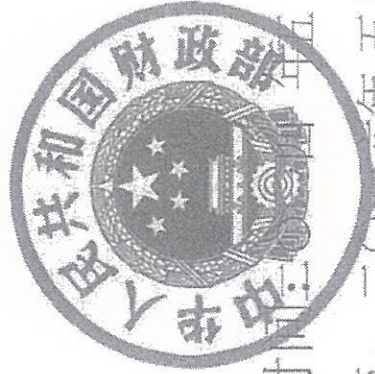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邱靖之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六年五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六年五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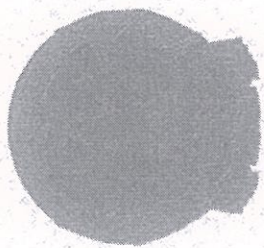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708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邱靖之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0

注册资本(出资额): 522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1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s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14日

事务所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s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14日

事务所
CPA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2.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3.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变更所，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4.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原款作作废处理，办理挂失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if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practicing voluntarily.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leas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for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s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8日

事务所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s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8日

事务所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s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14日

事务所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s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14日

事务所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在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在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在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姓名
Full name: 周百鸣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年10月14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3293870101474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杨新有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1-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824198101014372

注册税务师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8月1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9月4日

注册税务师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12月2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2月12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3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4月1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3月9日